网络空间安全学院2025年专业学位(工程类博士) "申请-考核"制招考说明

院系简介

华中科技大学于上世纪 80 年代成立信息安全实验室,2002 年获批信息安全专业,同年获批硕士、博士学位授予点,2003 年招收首届本科生和硕士、博士研究生,是国内较早成立该专业的高校之一。2007 年成为国内首批"信息安全特色专业"。2016 年,学校积极响应国家战略部署,成立网络空间安全学院。学院以建设"一流网络安全学院"为目标,以"德才兼备、软硬兼修、特色强院、学科一流"为办学方针。2019 年,学院以第一名成绩入选第二批中央网信办一流网络安全学院建设示范项目;2023 年,学院以优异成绩通过一流网安学院建设示范项目绩效评估;2024 年,学院继续以优异成绩入选新一轮一流示范学院建设示范项目。目前,学院拥有全国首批网络空间安全一级学科博士点、全国首批"网络空间安全"一级学科博士后科研流动站、信息安全专业和网络空间安全专业2个"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全国首批密码科学与技术专业。学院共有硕士生导师57人,博士生导师38人。

2020年,学院入驻国家网络安全人才与创新基地,并成为其核心单位。国家网络安全人才与创新基地于 2016年9月经中央网信办批复,落户湖北省武汉市临空港经济技术开发区,规划总面积40平方公里,打造全国唯一的"网络安全学院+创新产业谷"基地。基地为我院的人才培养、科研创新、社会服务等提供了优越的发展环境。

工信部 2021 年发布《网安产业人才发展报告》,报告指出我校毕业生数量在全国 网络空间安全岗位人才中排名前列。学院人才培养实战导向鲜明,自主设计建设的集 教学培训、竞赛演练、护网实测、科研探索为一体的黄鹤靶场,是国内领先的能攻、能防、能研的开放式仿真演练研究平台,可满足 500 人同时开展实战教学竞赛。学院 强化产学研用协同育人,建立网安基地校企联合会,聚焦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打造网络安全"国家队"。学院依托武汉金银湖实验室牵头建设"网络安全学院创新资助计划"平台,推动学生创新成果与企业充分对接,打造教育、技术、产业融合良好生态。 2025 年,学院获批中央网信办"网信人才培养基地",将致力于建设全国产化教学科

研平台,探索建立网络安全靶场开放共享机制,打造国产化开源社区,支撑国家关基设施安全实训,为党和国家培养更多的优秀网络安全人才。

学院牵头建设新型研发机构或省部级科研平台 4 个,共建国家级、省部级科研平台 7 个。与国家实验室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牵头成立的武汉金银湖实验室,已成为国家网安基地核心科技平台。武汉金银湖实验室锚定"云系统安全"、"存储系统安全"、"光通信安全"、"智能化软件安全"、"密码理论与应用"五大重点方向,着力提升原始创新能力,加快与国家实验室形成优势互补,形成网络安全核心竞争力,服务国家/地方经济建设。与央视、中核集团、烽火通信等央企共建网络安全产学研校企联合实验室 10 余个,开展技术研发,共同维护国家关键信息基础设施安全。学校"第六代移动通信(6G)研究中心",依托网络空间安全学院进行建设,围绕 6G 的新型理论、方法与关键技术,开展天地一体化通信系统、深海通信与探测系统、智慧城市与数字治理、移动通信网络安全等方向的研究。

学院师资力量雄厚,科研成果丰硕,承担了包括 973 计划项目"云计算安全基础理论与方法研究"、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等多个国家重要项目。近两年,学院牵头获湖北省技术发明一等奖,湖北省科技进步一等奖,中国电子学会科技进步一等奖等省部级科技成果奖 5 项,参与获得省部级科技成果奖 3 项;新增牵头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4 项,国家重点研发课题 4 项,其他国家级重点项目多项。

学院拥有国际一流的智慧化校园和学习生活设施,是学者治学科研、学生成长成才的理想之所。

热烈欢迎广大有志青年报考网络空间安全学院。

招生导师信息详情参考: http://cse.hust.edu.cn/yjsjy/zsjsxx1.htm

招生专业目录及报考条件

	学科 (类别) 及	
类型	研究方向	申请条件
	085402通信工程(含宽带	1.符合我校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规定的报考条件。
	网络、移动通信等)	
	101 (TH)	2.外语水平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信工程	(1) 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CET-6) 成绩达到 425
		分及以上;或全国高校英语专业八级考试(TEM-8)
		合格;或 TOEFL 成绩(iBT)达到90分及以上;或
		IELTS 成绩达到 6 分及以上;或 GRE 成绩达到 300 分
		及以上;或GMAT成绩达到650分及以上。涉及其他
		语种的,以国内相应语种六级或专业四级成绩合格为 参考。
		②
		证书。
		(3) 在国(境)外有1年以上(含1年)全日制学习
		或研究经历(英语为当地主要日用语言和授课语言),
		须提供国外学习经历的证明、学历学位证书或成绩
		单。
		(4)以第一作者(或导师为第一作者,本人为第二
		作者)在英文国际期刊发表论文并被 EI 收录(需提供
		相关证明)。
	085412网络与信息安全	未满足以上条件的考生,须参加学院统一组织的 外语水平测试并通过最低合格分数线,才能进入材料
	00(全日制)不区分研	市核。
专业	究方向	中 1久。
学位		3.具有良好的学术科研和工程技术能力。取得以下学
		术成果者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1) 以第一作者(或导师为第一作者,本人为第二
		作者)在 SCI 期刊、CCF 或 CACR 推荐的会议/期刊
		上发表或录用学术论文。
		(2)在学科竞赛、创新创业大赛、开源贡献、漏洞
		发掘、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方面取得学院认可的高水
		平成果。
		(3)作为技术骨干参与专业相关的重要科研项目
		的。相关证明材料需加盖单位或部门公章。
		4.至少有2位专家推荐。推荐专家信息由考生在报名
		系统中提供,必须提供准确的邮箱地址和手机联系方式。
	1	

网

络、移动通信等)

00(非全日制)不区分研 究方向

085402通信工程(含宽带 1 符合我校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规定的报考条件。

2.外语水平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 (1)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CET-6)成绩达到 425 分及以上:或全国高校英语专业八级考试(TEM-8) |合格;或 TOEFL 成绩(iBT)达到 90 分及以上;或 IELTS 成绩达到 6 分及以上: 或 GRE 成绩达到 300 |分及以上: 或 GMAT 成绩达到 650 分及以上。涉及 其他语种的,以国内相应语种六级或专业四级成绩合 格为参考。
- (2) 本科或硕士阶段获外语专业的学位证书或毕业 证书。
- (3) 在国(境)外有1年以上(含1年)全日制学 习或研究经历(英语为当地主要日用语言和授课语 言),须提供国外学习经历的证明、学历学位证书或 成绩单。
- (4)以第一作者(或导师为第一作者,本人为第二 作者)在英文国际期刊发表论文并被 EI 收录(需提 供相关证明)。

085412网络与信息安全

00(非全日制)不区分研 究方向

未满足以上条件的考生,须参加学院统一组织 的外语水平测试并通过最低合格分数线,才能进入 材料审核。

专业 学位

- 3.具有良好的学术科研和工程技术能力。取得以下学 术成果者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
- (1) 以第一作者(或导师为第一作者,本人为第二 作者)在 SCI 期刊、CCF 或 CACR 推荐的会议期刊 上发表或录用学术论文。
- (2) 在学科竞赛、创新创业大赛、开源贡献、漏洞 发掘、专利、软件著作权等方面取得学院认可的高水 平成果。
- (3) 作为技术骨干参与专业相关的重要科研项目 的。相关证明材料需加盖单位或部门公章。
- 4. 硕士毕业后有3年或本科毕业后有8年以上专业 相关重要岗位的工作经历(需提交工作单位人事部门 的证明材料),相关证明材料需加盖单位或部门公 章。
- 5.至少有2位专家推荐。推荐专家信息由考生在报名 系统中提供,必须提供准确的邮箱地址和手机联系方 式。

提交材料清单

- 1.《华中科技大学攻读博士学位期间的研究计划》,模板参见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
- 2.本科与硕士研究生课程成绩单(须加盖学校教务或人事档案部门公章)。
- 3.往届硕士毕业生提交硕士学位论文,应届生提交硕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或研究工作进展报告等。如涉密工作必须事先进行脱密处理。
- 4.具有代表性的科学研究成果,如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所获专利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的陈述和证明。
- 5.各类外语水平证书或证明材料。如申请免考,请务必在系统中选择,并提交有效证明材料。注:大学英语四六级成绩除证书外,还须提供中国教育考试网(http://cjcx.neea.edu.cn)查询结果截图。
- 6.在职人员报考需提供相关证明。报考专业学位工程类别博士需单位推荐意见及相关经历证明等。所在单位推荐信1封,提供考生实际工作年限、参与科研及管理工作情况,加盖人事部门公章,装入信封密封。
- 7.主持或者作为骨干参与过重要工程项目,或正在承担相关工程领域的研究项目证明,需提交项目申请书、验收报告或结题报告等材料中可证明申请者参与该项目的人员名单页(涉密项目需由单位保密部门提供相关证明)。
- 8.推荐专家信息:我校将通过系统向推荐专家发送邮件和短信,由推荐专家 在线提交意见。请考生提前联系好推荐专家,并获取准确有效的联系方式 (邮箱与联系电话)。推荐专家建议为考生的硕士导师,或与报考学科或专 业类别相关的教授(或相当专业技术职称人员)。

材料提交方式

考生申请材料提交及缴费务必在 2025 年 2 月 25 日 17:00 前在我校博士 "申请-考核"报名系统完成。 学院将对申请材料符合报考说明要求的情况进行初审并反馈意见。已在2月25日前完成材料提交及缴费的考生可根据反馈意见修改或补充材料,截止时间为2月28日17:00前(包括推荐人在系统提交推荐意见)。系统关闭后不再接收补充材料。

单位推荐信和研究项目证明用信封密封,可快递寄送或自行送至网络空间安全学院研究生科办公室。

地址: 武汉市珞喻路 1037 号华中科技大学南五楼 605

联系人: 蒋老师

电话: 13618646808

咨询邮箱: xmtang@hust.edu.cn